

#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3 年 1 月 28 日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附表)

- 1、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收支总表
- 2、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收入总表
- 3、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支出总表
- 4、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支出表

6、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0、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作为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承担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日常工作，作为市委工作机关，归口市委组织部管理，负责全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是全市机构编制工作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实施意见以及机构编制的政策、规定，并督促落实；指导、协调全市各级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工作。

（二）负责全市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及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市各级机关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总额分配建议。

（三）审核市委、市政府各部门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方案；审核市人大、市政协、市法院、市检察院机关和市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方案；审核九华山风景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市

级派出机构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协调市委各部门、市政府各部门、市委部门与市政府部门以及市与县（区）的职责分工。

（四）审核县（区）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设置与调整方案；审核全市副科级以上行政机构的设置；联系中央和省直驻池机构有关机构编制工作。

（五）拟订全市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市直事业单位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审核全市副科级以上事业单位和冠以池州市名称的事业单位的设置；指导协调县（区）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统筹推进编制周转池制度，督促落实编制周转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指导行业主管部门和县区组织实施编制周转池制度。

（六）负责机关、事业单位编制使用前置审核工作；承担市直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市级派出机构和市直事业单位编制使用、调整的具体工作。

（七）负责贯彻落实国务院《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开展全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承担市本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市各级行政管理体制、机构改革方案和部门“三定”规定、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编制方案以及机构编制管理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机构编制管

理规定执行情况的政府目标考核工作；负责按照有关规定，对机构编制方面的违规违纪问题调查核实并提出处理意见。

（九）统筹推进权责清单制度建设，负责市级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和规范管理；指导权责清单统一规范和标准化工作，推动权责清单与转变政府职能和“三定”规定有机衔接；完善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清单，深化权责清单制度体系建设。

（十）建立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组织人事管理的配合制约机制；负责全市机关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负责市本级财政统一发放工资机构编制审核工作；负责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职责审核工作；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和其他非营利性单位网上名称工作。

（十一）负责机构编制工作的情况综合、信息交流、干部培训和统计业务等工作。

（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机关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扎实做好机构编制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1）

深化对党的二十大关于机构编制工作新部署新要求的认识；  
（2）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3）完成重点领域改革任务；  
（4）全面推行权责清单制度；（5）推进机构编制法规宣传和执行。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1、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收支总表
- 2、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收入总表
- 3、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支出总表
- 4、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 10、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池州市委编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350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收入预算 35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0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3.9 万元，增长 18.2%，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变动以及重点领域改革任务较多。

####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支出预算 3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3.9 万元，增长 18.2%，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变动以及增加基础绩效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91.3 万元，占 83.2%，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58.7 万元，占 16.8%，主要用于完成重点领域改革任务、推进清单制度体系建设等专项经费支出。

####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50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3 万元，占 78.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万元，占 12.86%；卫生健康支出 7 万元，占 2.00%；住房保障支出 23.7 万元，占 6.77%。

##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3.9 万元，增长 18.20%，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工资变动；二是重点领域改革任务较多。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3 万元，占 78.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万元，占 12.86%；卫生健康支出 7 万元，占 2.00%；住房保障支出 23.7 万元，占 6.77%。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215.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2.1 万元，下降 5.32%，下降原因主要是积极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 58.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8.8 万元，原因主要是功能科目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11.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1.5万元，增长11500%，原因主要是新增退休人员且退休人员基础绩效由单位列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4.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7万元，增长37.22%，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8.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4万元，下降4.44%，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4万元，下降5.41%，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23.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4.41%，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变动。

##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9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1.6万元，公用经费49.7万元。

（一）人员经费24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8.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增长 0.17%，增长原因主要是重点领域改革任务较多。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5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58.8 万元）。

##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机构编制管理与改革专项”项目。

(1) 项目概述: 2023 年机构编制管理与改革将继续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深化对党的二十大关于机构编制工作新部署新要求认识; 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 完成重点领域改革任务; 推进机构编制法规宣传和执行。

(2) 立项依据: 《关于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皖编办〔2020〕44 号)、《池州市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工作小组工作职责、工作机制和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池编办〔2020〕33 号)、《机构编制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处理和问责规则(试行)》(中编委发〔2022〕4 号)、《关于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和有关机构编制管理规定的通知》(池编办〔2020〕49 号)、《关于印发〈创新编制管理 建立公立医院编制周转池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皖编办〔2017〕59 号)、《关于池州市统一城乡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建立编制周转池制度工作方案的批复》(皖编办〔2019〕51 号)、《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意见》(皖发〔2013〕14 号)、《关于开展机关、编办直接管理机构编制的 群众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的通知》(池编办〔2016〕23 号)等

(3) 实施主体: 池州市委编办

(4) 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 持续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 优化机构编制资源配置, 开展“3.10”机构编制纪律教育宣传, 推进机构编制法规制定和执行。

(6) 年度预算安排: 36.02 万元

(7) 绩效目标: 持续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增强事业单位公益服务属性, 严格执行机构编制管理法规制度, 开展违规违纪行为预防教育和问题整改。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责任人: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项目名称		机构编制管理与改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2		
	其中: 财政拨款	36.0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持续深化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增强事业单位公益服务属性, 严格执行机构编制管理法规制度, 开展违规违纪行为预防教育和问题整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单位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检查程序规范性	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工作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3 年完成监督检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6.0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行政事业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督促行政事业单位规范履职、促进行政事业发展持续影响较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满意度	≥90%

## 2. “推进权责清单制度改革专项”项目。

(1) 项目概述: 根据市委编办工作职责, 结合全市机构编制工作实际, 2023年市委编办将全面推进权责清单制度改革。

(2)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安徽省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管理办法〉的通知(皖编办〔2020〕60号)》、《关于衔接落实国家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开展全省权责清单及公共服务清单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年度集中调整工作的通知》(皖编办〔2022〕75号)、《关于开展村(社区)“小微服务”清单编制试点工作的通知》(皖编办〔2022〕159号)、《关于开展优化乡镇(街道)权责清单厘清县乡职责边界工作的通知》(皖编办〔2021〕320号)等

(3) 实施主体: 池州市委编办

(4) 起止时间: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 出台(市县乡三级)四个清单目录2023年本, 巩固村(社区)“小微服务”清单编制试点成果, 做好开发区和乡镇街道赋权工作。

(6) 年度预算安排: 5.54万元

(7) 绩效目标：持续完善市县乡级政府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和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出台清单目录 2023 年本，巩固村（社区）“小微服务”清单编制试点成果。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责任人：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推进权责清单制度改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4
		其中：财政拨款		5.54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持续完善市县乡级政府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和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出台清单目录 2023 年本，巩固村（社区）“小微服务”清单编制试点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县区数	1 个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效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54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基层管理服务水平影响程度	提升基层管理服务水平发展持续影响较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层满意度	≥90%
--	-------	-------	-------	------

### 3. “选派干部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要求，加强和规范挂职、选派、异地任职干部生活补助、交通费管理工作。

(2) 立项依据：《关于做好选派干部轮换工作的通知》（池组办字〔2021〕39号）、《安徽省选派干部管理办法》（皖组通字〔2021〕24号）等

(3) 实施主体：池州市委编办

(4) 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加强和规范挂职、选派、异地任职干部生活补助、交通费管理工作。

(6) 年度预算安排：1.8万元

(7) 绩效目标：加强和规范挂职、选派、异地任职干部生活补助、交通费管理工作。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负责人： \_\_\_\_\_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选派干部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1.8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加强和规范挂职、选派、异地任职干部生活补助、交通费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职补贴对象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及时兑现补贴资金
		成本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政策为保障挂职人员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补贴政策为挂职人员提供较好的生活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挂职人员满意度	挂职人员满意

#### 4. “网络运维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做好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政务公益域名注册及网站开办审核、资格复核和网站标识管理以及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实名制管理业务网上办理工作工作，

(2) 立项依据：《池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实名制管理

业务网上办理工作实施方案》（池编办〔2017〕83号）、《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网上名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4〕6号）、《关于抓紧做好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政务公益域名注册及网站开办审核、资格复核和网站标识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编办〔2015〕139号）。等

（3）实施主体：池州市委编办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依据中央编办文件要求，支付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政务公益域名运行费用和实名制系统维护费。

（6）年度预算安排：15.4万元

（7）绩效目标：做好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政务公益域名、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的运行和维护。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责任人： \_\_\_\_\_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网络运维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中共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40
	其中：财政拨款		15.4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做好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政务公益域名、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的运行和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域名数	≥500 个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效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60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机构编制督促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满意度	≥90%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9.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4 万元，下降 4.60%，下降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支出减少。

## （三）政府采购情况。

池州市委编办 2023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池州市委编办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池州市委编办 4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